春风化雨润“窗口”

——记市劳动模范、区国土分局审批中心主任邵正淮

本报记者 严曼曼 通讯员 万艾兵

邵正淮正在窗口为前来办理不动产登记的群众讲解相关政策

作为区政务中心国土（不动产）窗口的负责人，邵正淮用自己春风化雨般的耐心将这里的一个个小窗口串联起来，他“起身迎、笑脸对、主动问、解难事”，于细微处见服务，于点滴间见精神。2011年至今，国土(不动产)窗口历年被区政府单独表彰为“创新创优示范窗口”，先后被市总工会表彰为“工人先锋号”，被市政府评为“依法行政示范点”，被区委组织部命名为我区唯一的“恩来窗口”。邵正淮个人也被表彰为服务明星、先进个人，市级劳动模范。

春风化雨 专治“疑难杂症”

记者在区政务中心见到邵正淮时，他刚送走一位前来办事的群众。嘈杂的办事大厅内，他脸上带着温和亲切的笑容，轻声细语，丝毫不见任何的不耐烦。他告诉记者，刚刚走的那位群众因为房屋买卖纠纷已经来过好几次，窗口工作人员解决起来有困难，就转到他这儿。他多次和镇里的国土所协调，今天终于有了结果。

今年1月，两名房屋购买者来到不动产登记中心反映他们购买的房屋中有部分面积在登记系统中没有记录。邵正淮经询问了解到，该处房屋曾经申请过批准手续，他马上建议对方到批准机关或档案局查询批建手续。经过查找，最终在档案局找到了原始的批准档案，但是批准内容不够完整，也没有有效的批准证书存根或附件。抱着对历史遗留问题勇于担当、对群众利益认真负责的态度，邵正淮安排审核人员赴该户现场走访四邻，在确保没有权属矛盾和界址争议的情况下，又在现场公示15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申请人顺利地申请并获得了不动产证书。

处理窗口人员解决不了的事，和一堆“疑难杂症”打交道是邵正淮的日常工作。邵正淮说：“不能让群众白跑一趟，能解决的立刻解决，不能解决的想办法帮着解决。”本着这样的服务理念，邵正淮自参加窗口工作以来，经常深入企业、社区调研，先后解决了企业、群众办证难、融资难问题130余起。

自加压力 成就“淮安区速度”

自2016年6月不动产统一登记以来，邵正淮带领窗口工作人员，将不动产登记时限的社会承诺由开始的25个工作日缩短为现今的1小时立等可取。该服务速度领跑全市乃至全省，成就了不动产登记的“淮安区速度”。

“淮安区速度”的背后，是邵正淮及其团队不断自加压力、勇于突破的结果。作为窗口负责人，他科学合理调配人员，提出“首问负责”制：第一个来找你的客户，即使你是负责收费的会计，也要负责帮助他把事情办到底，让群众用最短时间办好手续。他不断优化审批流程，协调住建、税务、公积金、法院、民政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将不动产交易登记从开始提交的13件材料减少为3件材料，并在一次性告知单上向社会公布，减少群众申请不动产或其他业务的跑腿时间。同时，针对网络故障、停电等不可抗力因素，邵正淮及其团队也制定了一套成熟的应急方案，最终实现群众1小时领证的跨越。

工会在线 劳模工匠风采

2017年11月30日，不动产登记中心受理了江苏共创人造草坪有限公司上市前的企业不动产登记手续，12月1日是该公司向证监会上报不动产等资产的最后日期。为了确保共创人造草坪有限公司能够顺利上市，邵正淮接到申请后，现场指挥专门人员受理、审核、扫描和缮证，期间还对受理中需要的测绘资料，协调房产、土地测绘人员到一线测量并及时传输数据。最终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淮安区速度”让企业在当天晚上9点前取得了不动产证书。

贴心创新 便民措施“五星级”

自担任不动产登记中心负责人以来，邵正淮在人性化服务上想出不少好点子，用创新思维提出“五星级”管理方法，先后推出微信服务平台、微博互动服务平台、短信告知平台、服务进社区、服务回访评价系统、节假日预约上门服务、一对一便民服务卡等30余项创新举措。

大厅的志愿者服务平台处，志愿者正在为办事群众提供现场咨询和免费复印服务。随处可见的淮安区不动产微信公众号二维码，是邵正淮用来宣传不动产政策法规、接受群众网上预约和业务咨询、查询不动产办理进度的便利平台。还有手机充电站、雨伞、饮水机、报刊架、婴儿凳、自助查询机、移动支付等创新便民服务设施，极大地方便了群众办理不动产登记。

你说我说

城市是我家 文明靠大家

琉璃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关乎每个淮安人的切身利益。要想享受创建成功后的成果，就要参与到这一行动中来，这是每个人义不容辞的责任。

自我区启动新一轮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以来，可以切身感受到很多变化：城市环境越来越干净整洁，各项基础设施更加完善，志愿服务深入开展，市民素质不断提高，好人好事不断涌现……而这些变化非一人一日之功，是参与创建的大家合力而为。

当你增强了主人翁意识，将自己置身于创建之中，你对这座城市变化的感受会愈加强烈。因为你不再是旁观者，而是通过自己的实际行动去见证它的变化，这时候你也会更加珍惜创建带来的成果，创建让城市变得更好。

然而，环顾身边，不文明现象仍局部存在：横穿马路、占用盲道、车窗外扔烟头等现象时有发生。“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当你漫步在街头，看到地上有一张废纸，你是否会低头捡起？当你在公交车上，看见有老人和小孩，是否会主动让座？当你看见盲人过马路，是否会主动去帮他……作为淮安区市民，笔者认为，在参与“创建”活动中，我们并不需要什么豪言壮语，只需大处着眼，小处着手，从自身做起就够了。

文明见于细节，创建从我做起。我们不能一味地去要求别人怎样“文明”，首先自己要“文明”起来，以自己的实际行动带动大家。我们只要人人参与、个个出力，创成文明城，指日可待。

区公证处

“温度服务”温暖企业

本报讯 区公证处充分发挥法律服务职能作用，着力营造优质营商服务环境，用自己带有温度的服务换取企业的幸福指数，真正做到尊企护企，亲商爱商。

今年3月28日，民营企业淮安大东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自然人独资)的法定代表人徐某某来到区公证处，叙述公司因升级发展需要，需向从小就生活、定居在日本的宋某某姐妹俩转让部分公司股权，办理股权转让合同公证，并提出受让人只能在明天上午抽出半天时间办理相关手续，下午就要赶回日本，请求公证处给予方便。

公证员在受理了徐某某申请后，立即前往相关部门调查企业经营生产情况，调取公司相关证明材料，并连晚加班帮助其修改股份转让合同文本，做好办证前的一切准备工作。第二天双方当事人来到区公证处，只用了半个多小时便顺利办完相关手续。在拿到公证书时，宋某某姐妹连连向公证员鞠躬致谢，并动情地说：“在你们这儿办事，让我们感到家的温暖，回家的感觉真好”。

近年来，区公证处积极开展“法企同行”系列服务，针对企业法律需求，深入实地走访研究，解答转型升级问题，积极为企业提供用人用地、投资融资、产权保护等法律服务产品，丰富和扩大服务企业效果，不断优化法治营商环境，让服务更有温度，让企业感受温暖，受到相关企业一致好评。

(周虎作)

我区稳步推进体育设施便利化建设

我区在贯彻落实《全民健身实施计划》中，稳步推进体育设施便利化建设，有效调动了群众体育健身积极性，全区经常参加锻炼健身人口一直稳定在总人口的50%以上。

我区从2013年开始倾力打造“十分钟体育健身圈”，即居民在主城区以正常速度步行10分钟左右、直线距离在800-1000米范围，就有可供开展健身活动的场馆、场地或设施。经过2年时间的建设，该项工作在2014年底通过了省体育局验收。针对绝大多数居民喜欢健步走、慢跑等运动方式健身的情况，我区近几年开始健身步道建设。目前，已建成萧湖公园、老城区段里运河西侧、友谊桥南段、季桥入海水道大堤等7条共42.3公里长的健身步道，给周边市民增添了锻炼健身好去处。

我区从2009年开始实施“万村健身工程”，用2年时间，使全区345个行政村分别达到“三室一场一路径”和“二室一场一路径”标准，并不断向农民集中居住区和较大自然村延伸。共安装了406套健身路径共3771件健身器材，真正实现了农村行政村体育设施全覆盖。为满足农民体育健身多元化需求，2015年至2018年间，全区各乡镇全部建成多功能运动场。

我区十分重视城乡群众居住区和人口流动密集区域的健身设施建设。《淮安区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16-2020年）》明确要求，新建居民区和社区要严格落实“室内人均建筑面积不低于0.1平方米或室外人均用地面积不低于0.3平方米”配建全民健身设施的规定，并确保配建的公共健身设施与住宅区主体工程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同步投入使用，有效保证了各居民区及社区配套健身设施的建设，让居民出门就有健身设施健身。近几年，我区还加快了晨晚练健身点建设，在居民小区、社区、人员流动量较大的大型公共场所及街头、公园见缝插针地增设健身点。截至去年底，我区累计建成并投入使用的晨晚练健身点已达758个，受到健身群众的普遍欢迎。

(张士旺)

4月12日下午，我区第二期重点群体母婴培训班开班。来自辖区内的贫困、下岗、无业、待业或有意愿从事母婴护理员工作的30余名女性学员参与培训。培训师传授了月嫂基本素质、新生儿护理的基本要求、新生儿疾病与意外伤害的预防等方面的基础理论和实际操作技能，让每位参训学员掌握母婴护理的基本职业技能，提高就业能力。

张 焕 摄

我区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中人”待遇计发工作

大众关注

本报讯 按照省人社厅统一部署安排，我区正式启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中人”(即2014年10月改革前参加工作、改革后新退休人员)待遇计发工作。从4月起将分批对退休“中人”新待遇计发基本养老金。

此次计发人员为2014年10月至2018年12月我区机关事业单位中已通过待遇申领、复审且本人已签字确认的部分退休人员。有企业缴费经历的、省内(外)跨统筹区转移的、准备期清算未完成及欠费（基本养老保险费和职业年金）的单位及退休人员，暂按原预发待遇进行发放；缴费截止时间迟于法定退休时间、新待遇标准低于原预发待遇等特殊情形的退休人员，暂按原预发待遇进行发放。

本次计发的新待遇只包含基本养老金，职业年金待遇待省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系统上线运行后，再按规定进行计发。原独生子女、劳模、高级专家等加发的基本退休费，按规定不在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中列支，后续待有关职能部门核定标准，由所在单位负责支付。

为便于了解情况，区机关保险处通过原单位向已按新待遇计发的“中人”发放《改革后退休人员新待遇发放告知单》，详尽告知其初始待遇标准、历年养老金调整情况、目前领取待遇标准以及补发情况。

(方莉莉)

我区推进河(湖)长制暨“两违”整治工作

(紧接第一版)各责任单位要围绕《入海水道苏嘴断面水质提升整治方案》中明确的目标任务，结合黑臭水体整治重点工程项目，特别是明通污水处理厂二期及生态湿地、三号污水提升泵站、河西片区污水管网建设等重点工程，挂图作战、压茬推进、全力攻坚，确保如期保质保量完成重点工程项目建设；属地镇街要进一步巩固清安河、入海水道沿线畜禽养殖整治成果，深入推进农村河道“五位一体”管护，加强沿线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确保苏嘴断面水质稳定达标；要扎实做好古淮河涟水水源地保护范围内迁坟工作，全力推进大运河水源地达标创建，6月底前完成水源地范围内的征地搬迁任务。

施恩佩强调，各镇(街道)要切实强化属地主体责任，党政主要领导为第一责任人，充分履行好牵头、调度和督导的职责，进一步明确治理任务、进度要求、完成时限、责任人员，层层传递压力、级级压实责任；坚持河长履责，区级河长要履行好牵头、协调、检查、督导的职责，区级河长行政助理、技术助理要切实服务好河长巡河、治河履职工作，镇(街道)河长要扎实抓好本辖区内河(湖)突出问题整治、水污染综合防治、河(湖)巡查保洁、保护等工作，并按照属地管理原则配合执法部门打击涉水违法行为；要坚持协同负责，各职能部门要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协调联动，依法履行河湖治理职责。健全执法机制。要进一步认真落实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在推进源头治理、过程管控、末端问责等方面狠下功夫，全面提高生态环境治理能力；要整合监管执法力量，规范监管执法行为，既克服重复监管，又防止监管空白，为推动河湖生态持续好转强化保障；要始终坚持依法治水、铁腕治水，对河湖违法现象实行“零容忍”，该查处的查处、该整改的整改、该关停的关停，努力达到惩处一个、教育一片的效果。要进一步突出督查重点、创新督查方式，坚决做到督准、督实、督到点子上。河(湖)长制工作专项督查组要围绕健全推进机制、落实重点任务过细开展工作，对履职不到位、整改不及时的，要采取约谈、通报、媒体曝光等方式，倒逼有关镇(街道)、部门狠抓工作落实。

副区长彭凯通报了全区河(湖)长制工作情况。区水利局、生态环境局、漕运镇、平桥镇分别作了表态发言。各镇(街道)签订了工作责任状。

我区推荐第七届全国、省道德模范和第五届淮安市道德模范候选人公示

根据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等7部门《关于推荐第七届全国、省道德模范和评选表彰第五届淮安市道德模范的通知》要求，经基层推荐、征求相关部门意见等程序，并报区文明委审定，拟推荐下列10人为我区参评第七届全国、省道德模范和第五届淮安市道德模范候选人。现予以公示。

公示期从2019年4月13日至4月16日止(工作日上午8:30-11:45，下午2:00-5:30)。公示期间，如对人选有异议，请与区文明办联系。联系电话：85910000，地址：区委402室。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身份	曾获荣誉	推荐类别
1	王贤忠	男	1961.03	区“世纪爱心服务队”的法人代表	中国好人	助人为乐
2	董道超	男	1964.10	石塘镇卫东村在外创业人士	区道德模范	助人为乐
3	郭连坤	男	1963.06	江苏喜洋洋科教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	淮安好人	见义勇为
4	周 伟	男	1976.04	漕运镇林南村周庄组村民	淮安好人	见义勇为
5	顾保平	男	1980.12	山阳街道朱黄村村民	淮安好人	诚实守信
6	章丽青	男	1957.06	区翠和饭店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区道德模范	诚实守信
7	喻文忠	男	1957.10	淮城街道专职调解员	江苏好人	敬业奉献
8	吴国平	男	1979.02	公安分局刑事警察大队办公室主任	淮安好人	敬业奉献
9	陈专兰	女	1948.09	钦工镇横沟村十一组村民	中国好人	孝老爱亲
10	孙寿山	男	1937.11	博里镇孙庄六组村民	江苏好人	孝老爱亲

遗失声明

遗失：徐雷车辆登记证一本，前后牌照一副，车牌号：苏H7P989，声明作废。